



# 让违建无处遁形

## ——崇阳县以“零容忍”态度推进“两违”整治

全媒体记者 沈忱 陶然 通讯员 金雄 汪明辉 肖加帮 程栋

近年来,随着城乡建设脚步加快,崇阳县城市框架的进一步扩大,违法建设和违法用地(以下简称“两违”)的行为时有发生,且呈死灰复燃之势,成为城市管理的一大难题和顽疾。“两违”不仅严重影响了城市的市容市貌,还严重影响城乡建设的可持续性发展。

崇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两违”工作,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两违”工作,多次带队深入一线调研、督办。特别是今年结合县级换届,进一步配齐配强“两违”干部队伍,打造了一支“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忠诚铁军,推动控违拆

违工作开创新局面。

崇阳县“两违”办按照控违拆违工作总体目标“杜绝增量、消化存量、分片实施、重点打击”的要求,从源头入手,建立长效机制,以铁腕手段和措施治理整顿“两违”行为。

日前,采访县“两违”办一线执法人员时,听到最多的就是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围绕“堵住当前、清理过去、着眼长远”的工作目标,从源头入手,建立部门联合机制,加大巡查力度,严格执行公正查处的报告制度,通过一定时期的集中整

治,坚决遏制违法建设违法用地行为的蔓延;通过对遗留问题进行分类处理,不断规范管理,形成长效机制,努力实现“一个到位”“两个并重”和“两个明显变化”。“一个到位”即全面查处违法建设违法用地行为措施到位,有效遏制违法行为的蔓延,形成依法建设依法用地的理念;“两个并重”即清理整治和打击两违与规范管理并重,形成长效机制,做到不反弹、不回潮;“两个明显变化”即通过集中清理整治,全县上下的依法建设依法用地意识明显增强,土地管理和城市建设秩序明显好转。

### 加强宣传 严格控制

为营造控违拆违氛围和声势,在加大控违拆违工作的同时,与相关部门紧密联系,宣传造势,政策攻心,利用报刊、电视、网络、宣传画册、广告牌等,多角度、多形式地进行大力宣传,让广大市民、村民了解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方面的法规、政策,规划控制范围,尤其是住房建设的程序、手

续、规定及要求,做到城乡规划管理政策家喻户晓。

9月份以来,县“两违”办组织天城镇政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管执法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林业局、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崇阳县分局和县消防大队在县公安局门口联合开展宣传活动,设立

联合咨询台,印发张贴《致广大群众的一封公开信》和《两违整治通告》4000份,发放各种资料和宣传册3000余份,在城区拉挂横幅150多条,刷写固定墙体标语50多条,制作大型背景宣传墙10块,展示大型联合拆违图片100多张,解答群众咨询600余人次。同时,出动了

13台宣传车深入各乡镇、社区、村组开展宣传以及群发手机信息进行宣传,提高整治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对两违工作认识进一步提高,增强法律法规观念,营造浓厚的氛围,取得了较好效果。

在进行日常巡查督办过程中,巡查人员也采取多种形式多种途径向群众进行“两违”宣传工作,不断加大宣传力度,从源头上控制违建行为。

以书面形式报告县“两违”办。

在全县规划范围内建立清单式巡查督办制度,县“两违”办进行日常巡查并做好记录存档。设立专门的信访接待,接受群众举报并记录入档。县“两违”办在接到巡查单位上报信息后,迅速下发片区执法人员进行分类处置到位。

的违法建设进行抢建的,当即组织执法人员依法强制拆除,有效控制违法乱建行为;对确实无住户、危房改建户和拆迁安置户的群众,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同时印发相关法律法规图册加大宣传,并督促群众按正常手续进行申报,待审批通过后方可进行建设;对那些违反城镇规划,少批多建或未批抢建的违法行为,立即督促执法人员前往现场强制停工。同时对违建户主进行约谈,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责令限期改正等。

满后执法人员与当事人谭某某见面后再三催促仍未履行承诺,遂进行强制拆除,拆除面积230平方米。

香山村十组李某某等五户,利用节假日进行硬化土地,值班人员上午发现后对当事人进行劝阻,现场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并要求当事人拆除机械设备,下午值班人员再次到达现场时发现涉事当事人并未履行承诺,而且在继续施工,遂逐级报告,调集执法人员进行彻底铲除,并责令当事人对硬化土地恢复耕作,拆除面积775平方米。

10月4日上午,县“两违”办执法人员放弃国庆休息时间,协助桂花泉镇政府开展依法对已签订拆迁合同且收到拆迁补偿款却拒不搬迁的居民房屋进行依法强制拆除,拆除两处房屋,面积约500平方米。

迅速处置,从源头上杜绝乱搭乱建现象,坚决遏制违法建设行为,以更严实的工作标准来保障我县的控违、拆违工作。在内部管理上,完善“两违”工作机制,对每处违法建设做好相关记录台账,做到资料规范化。在日常巡查的同时加大宣传,让广大居民群众了解并主动遵守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自觉抵制违法建设行为,共同打造一个安全、有序、美丽的城市环境。

### 网格管理 巡查督办

国庆期间,往往是违法建设和违法用地的频发高发时期,县“两违”办工作人员却没有休息,在执法一线巡查,坚守自己的片区责任。

县“两违”办会同天城镇政府、县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管执法局、农业农村局一起重新划分了片区实行网格化管理,落实了执法巡查责任人。

在城市规划控制区内,建立以县

住建局、天城镇为主体的节假日无休的双线巡查报告制度。村(社区)是防控“两违”的第一道防线,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立即劝阻和制止,并在当日内报告天城镇,天城镇汇总后在当日内

### 依法行政 规范执法

县城区义桐路苏某未按照城乡规划要求,擅自改建房屋。县“两违”办专班人员多次上门做思想工作,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经过耐心解释和详细介绍后,苏某自行拆除了第五层违建房,并表示愿意积极配合工作。

史家渡村7组陈某在浪口大桥河道规划区内进行私自违法乱建,村组多次上门劝其停工未果,县“两违”办在了解情况后迅速前往现场认真宣传政策,

耐心解释和引导,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最后陈某同意自行拆除违建房。

城郊结合部位的环城村居民程某,居住在砖木结构的老瓦房,系危房。现儿女长大,想翻新重建,他在不懂政策的条件下,擅自拆除旧房,改建新房。巡查人员在巡查中发现后,主动与程某沟通,劝其先停工,然后结合实际情况,积极帮助申请危房改造项目,办理合法手续再建房,这

件事令程某非常满意,还逢人就夸,“两违”办的工作人员设身处地的为群众着想,是真正的温馨执法、人性执法。

对在未办理任何手续的情况下擅自拆屋改建、扩建或加层等行为,在对当事人下达停工通知书、向当事人宣传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停工等措施,当事人不听劝阻甚至利用节假日执法力量相对薄弱时,对已锁定现状

### 重拳出击 依法拆违

9月3日下午,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县“两违”办召开两违工作会议暨新任领导见面会。会上,县委、县政府分管同志对全县“两违”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县“两违”办有关同志表示坚决服从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全力搞好全县“两违”工作,不辜负县委、县政府的期望和嘱托。

今年以来,县“两违”办保持严控违建的主基调,对违法建设坚决做到发现一处,拆除一处。但在如此高压态势下,仍有部分违建户我行我素,私下抢建。从9月4日开始,县“两违”办组织开展了全覆盖巡查,在巡查的同时,组织了四次大型拆违行

动,依法拆除违法建设9处,面积约1965平方米,有效打击、遏制了违法建设的不正之风。

9月5日—9月6日,县“两违”办全体执法人员,重拳出击,集中拆除了一批违法建设。烈日炎炎,执法人员们加班加点顶风雨、战酷暑,查违拆违不降温,积极参与此次行动。此次拆违行动中,执法人员始终遵循依法依规、全面清理的原则,根据制定好的拆除路线依次进行,现场拉起警戒线,对无关人员进行清场,确保现场安全有序。经过两天的连续作战,对渣桥村、白泉村五处约500平方米的违法建筑进行了拆除,形成了强大的震慑力。

浮溪桥村十组谭某某,执法人员前期对当事人下达过停工通知书,但当事人不听劝阻仍利用节假日强行施工,一层模板已拆除到位,拆除面积130平方米。

浮溪桥村十组谭某某,执法人员前期对当事人下达过停工通知书,当事人也口头答应一周内自行拆除,期

及联系电话,做到节日控管工作不停、巡查力度不减,确保发现一处、制止一处,坚决遏制抢建行为。

为巩固拆违控违成果,严打抢建及已拆违建死灰复燃的现象,下一步,县“两违”办将继续以“零容忍”的态度保持打击“两违”高压态势,加大巡查防控力度,做到及时发现、

### 建章立制 考核问责

建立城乡违法建设违法用地防控查处考评制度,实现从“要我管”向“我要管”转变。在城市规划控制区内,每月对村(社区)新增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的查处情况,以及对相关责任单位履责查处情况进行考评;在城市规划控制区外,每月对各乡镇新增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的查处情况



县“两违办”召开专题会议



县“两违办”工作人员整装待发



渣冲村四组拆违现场



龙背村六组拆违现场



渣桥村四组拆违现场



浮桥村十组拆违现场